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网络安全保险（2024 版）附加服务供应商扩展条款

兹经双方约定并同意，主险条款中的服务提供者适用定义如下：

服务提供者指**被保险公司**并不拥有、运营或控制但由**被保险公司**根据书面合同有偿聘用的为**被保险公司**提供所开展业务相关服务的公司，这些服务包括：

1. 维护、管理或控制**计算机系统**；
2. 托管或构建**被保险公司**的互联网网站；或
3. 为**被保险公司**提供业务流程外包服务。**流程外包服务**不包括任何有形商品或原材料的供应。

仅就 3. 而言，我们对任何由此产生的**连带营业收入损失、操作失误连带营业收入损失**和**减损费用和额外费用**应承担的最高责任限额由双方约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。

针对业务流程外包服务的保障仅适用于保险单中列明的服务提供者。

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条款为准，本保险单所有其他条款、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。